

景德镇市 1980 年 1985 年农民百户耐用消费品拥有量

品 名	单 位	1980 年	1985 年	1985 ~ 1980 年增长%
自行车	辆	43	80	86.05
缝纫机	架	7	23	228.57
收音机	台	42	93	121.43
手 表	块	50	156	212.00
电视机	台	—	20	—
录音机	台	—	7	—
电风扇	台	—	10	—
沙 发	套	—	27	—
大衣柜	个	—	114	—

### 第三节 城乡人民储蓄存款

储蓄存款的增长是人民生活改善的一个标志。1978 年以来,景德镇市城乡居民储蓄存款大幅度增长。1978 年为 0.1819 亿元,1980 年为 0.3294 亿元,1985 年为 1.28 亿元。1985 年比 1980 年增长 3 倍多,平均每年增长 31.83%,是 1978 年的 7 倍多,其中:城镇居民存款 10725 万元,农民存款 2076 万元,分别比上年末增长 32.7% 和 40.3%,为 1976 年的 8.8 倍和 3.4 倍。

## 第二章 风俗习惯

### 第一节 婚 俗

男曰娶亲,女曰出嫁。旧时婚姻,多凭父母之命,媒妁之言,也有少数自由恋爱者。但同样要有媒有聘,礼俗繁琐,手续颇多。

**订婚** 旧俗习惯于就近联姻,很少到外地结亲;而且重门当户对和亲上加亲,订亲一般要经历相亲、提亲、定亲 3 个过程。相亲(亲友结亲其子女常见面者除外),男女双方由媒人找机会见面,也有暗中相亲的。如双方认可,即听从父母之命,由男方请媒人向女方提亲,其中送庚帖、合八字等细节,如无障碍,即给一定的回礼,均由媒人往返转带。从此

双方成为未婚夫妻,即俗说的定亲。

**迎亲** 由男方父母确定结婚日期,请媒人转达,并依俗送礼,这是“送日子”。结婚日期确定后,双方即筹备婚、嫁。但城、乡间不尽相同,大体情况是成亲的前一日,男女两家要备酒宴客,女方叫“上头酒”;男方叫“鸾轿酒”。乡间,男女各家要备专席请新人,父为子、母为女敬酒。女方出嫁前,城乡都盛行哭嫁,农村的要哭数日,并流传有“十杯酒”哭嫁词。新娘上轿前要吃“姐妹饭”,入轿多由长者驮入,轿出门,女家即泼水扫地,关门,“有娘镇房、爷镇堂”之说。农村,出村后要向村外一家讨火置于轿内。迎亲大都用花轿,富裕人家用四人抬,一般人家两人抬。民国时期,城镇一般都用黄包车迎亲。

**结婚** 在城镇中轿至男方家,由新郎向轿作过揖退出,全家回避,再由伴娘启门扶新娘出轿入新房,稍事休息,即举行婚礼与家人见面。晚间酒宴后,再举行送洞房仪式。农村则是轿至男方宗祠由“生”门入,由伴娘领出新娘与新郎拜过祖先,再由新郎驮新娘至新房,吃过“交心面”或“同心蛋”后,由伴娘一一引见公婆、妯娌、姑嫂、外婆家等人。新娘应按辈行礼,长辈要送给红包。婚后的第一天,镇上有拜客一天之举,乡间要设宴谢厨师,新娘这天要到本村有福之家“出家”一天。另外,新人服装也有定规,新娘戴凤冠霞帔,30年代后,多改用纱罩;新郎戴礼帽(也有戴瓜皮帽者)上插金花,身披红绸,30年代后,多为长袍马褂,也有穿中山装、西装的。婚嫁送礼,旧习订婚不送礼,乡间多送几色点心,一壶酒致贺。出嫁,至亲常送水礼、花粉、衣料,一般多送喜字坛、帽筒或其他礼品;娶亲,舅家必送对联、水礼和贺金,一般多送贺金、对联。农村多以麻糍回赠。

景德镇解放后,国家颁布了《婚姻法》,婚嫁习俗大变革。入赘、再婚得到人们的赞许,童养媳、早婚与近亲联姻已为法规所不容许。迎亲改用自行车、拖拉机、卡车、吉普、面包车和轿车,旧的繁琐礼仪大多废除,酒宴多为一餐。50年代以来,曾提倡“文明婚礼”和“集体婚礼”。80年代旅行结婚较为盛行,但要财礼的旧习和讲排场阔气的现象有所抬头。

## 第二节 丧 葬

旧时丧葬,具有浓厚的封建迷信色彩,俗礼颇为复杂,其主要俗礼如下:

**送终** 一般指老人在其弥留之际,儿孙便临床送别,俗称送终。死后,由亲属为死者更衣梳头,并将尸体移于堂前门板上,覆盖以白布。灵前点灯焚香,烧化纸钱并向亲友“报丧”(即报讣)。亲友闻讯,即备纸钱、香烛、挽联、祭幛等进行吊唁,内亲还要备水礼和棺内用物。

**入殓** 由“土夫”为死者洗濯,换上白布内衣,再套上死者生前穿过的干净衣服,死者穿着衣裤数量,俗有“上七下八”的说法,所有衣服均须剪去扣子,然后套上红外衣。有些人家还用丝绵裹体,头面丝绵剪开叫做“开面”,入棺后,盖上绸(布)被,经亲属向遗体告